

重建聖殿重修城牆: 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

簡介:

以色列被擄 70 年後，神開始工作使以色列百姓被擄歸回到應許之地。百姓三次歸回到耶路撒冷看見了聖城和聖殿的荒涼。由於歷過亡國的苦難，他們的心被神激動，願意付代價恢復聖城和聖殿，看見神的榮耀。當中有所羅巴伯率領以色列百姓重建耶和華—以色列 神的聖殿；以斯拉向以色列百姓重申神的律法；尼希米面對重重壓力仍帶領以色列百姓重修耶路撒冷城牆！這些領袖和他們的百姓選擇在百廢待興的時候付上代價去冒險重建聖殿和聖城，是因為他們有一個榮耀的盼望：已經分裂快四百年的以色列十二支派重新被整合，迫切的仰望上帝應許的彌賽亞早日來臨。

在教會此刻 A House of Shekinah Glory 建堂的當口，你是否也被激動，如所羅巴伯，以斯拉，和尼希米一樣看見了神對生命河的心意？對神居所的榮耀同在有偉大的期待和忠心的委身？

“他們彼此唱和，讚美稱謝耶和華說：他本為善，他向以色列人永發慈愛。他們讚美耶和華的時候，眾民大聲呼喊，因耶和華殿的根基已經立定。（拉 3:11）”

透過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讓我們一起來，在這世代再一次被神激動，付上代價委身，在建殿中大聲讚美耶和華，歡迎祂榮耀同在聖殿中！

日期	內容	講員
9/25	第一講 以斯拉記(一): 第一章~第二章	黃英敏
10/02	第二講 以斯拉記(二): 第三章~第四章	黃英敏
10/09	第三講 以斯拉記(三): 第五章~第六章	黃英敏
10/16	第四講 以斯拉記(四): 第七章~第八章	黃英敏
10/23	第五講 以斯拉記(五): 第九章~第十章	黃英敏
10/30	第六講 尼希米記(一): 第一章~第二章	黃英敏
11/06	第七講 尼希米記(二): 第三章~第五章	黃英敏
11/13	第八講 尼希米記(三): 第六章~第七章	黃英敏
11/20	第九講 尼希米記(四): 第八章~第十章	黃英敏
11/27	第十講 尼希米記(五): 第十一章~第十三章	黃英敏

第一講：以斯拉記(一) 耶和華神應許的主動-被擄歸回

經文：以斯拉記第一章～第二章

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簡介

一、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的性質和目的

1. 性質

- a. 歷史書
- b. 第一次,主前 538 年(猶大百姓第一次被擄到巴比倫約 70 年後),波斯王古列准許被擄到巴比倫的各國人回歸故土,特准猶太百姓重建恢復耶路撒冷耶和華的殿和敬拜。猶大的首領設巴薩帶領約 4 萬人回歸,但被撒瑪利亞人攔阻,直停到大利烏一世第二年(拉 1: 8-11; 4:24; 5:13-16)
- c. 第二次,所羅巴伯領以色列人回歸,於主前 515 年春天完成耶路撒冷聖殿。
- d. 第三次,精通耶和華的律法的以斯拉,得亞達薛西王賜給他諭旨,在主前 458-457 年(比所羅巴伯晚半個世紀)從巴比倫領約 5 千以色列人回歸,重申神的律法,整頓社會風氣,禁止與外族雜婚。
- e. 第四次,酒政尼希米出任猶大省長,於主前 445 年(比以斯拉晚 12 年)從巴比倫返回耶路撒冷,面對重重壓力重修耶路撒冷城牆!

2. 目的

- a. 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記錄以色列百姓被擄歸回以後,復國的事
- b. 歷代志記錄以色列百姓被擄前大衛王朝的事

3. 成書時間

- a. 以斯拉記: 於主前 440 年
- b. 尼希米記: 於主前 430 年

4. 猶太人回歸期間歷經了波斯王:

- a. 古列
- b. 剛比西斯
- c. 大利烏一世
- d. 亞哈隨魯
- e. 亞達薛西

5. 以色列第一座聖殿是所羅門王所建,歷時 7 年

6. 以色列第二座聖殿是所羅巴伯所建,大利烏王第六年修成了,歷時 5 年

二、所羅巴伯

1. 是撒拉鐵的兒子
2. 猶大支派的首領,大衛的合法繼承人(代上 3:15-1)

3. 猶大省長 (該 1:1-2; 拉 5:14)
4. 先知哈該和撒迦利亞預言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和約薩達的兒子耶書亞起來建造耶路撒冷神的殿 (哈:1; 亞:1-8; 拉 5:1-2)
5. 大利烏王第二年起來建造耶路撒冷神的殿

三、以斯拉

1. 西萊雅的儿子，是大祭司亞倫的儿子。
2. 是敏捷的文士 (拉 7:6)
3. 是祭司 (拉 7:11; 尼 8:9)
4. 通達耶和華—以色列 神所賜摩西的律法書
5. 是被擄的猶大人
6. 亞達薛西王第七年，王允准他一切所求，回到耶路撒冷，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又將律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

四、尼希米

1. 哈迦利亞的儿子
2. “尼希米”是“耶和華的安慰”，“耶和華有憐憫”
3. 是被擄的猶大人
4. 是作王酒政的 (尼 1:11)
5. 亞達薛西王二十年，在天上的 神面前禁食祈禱，求王差遣，賜詔書，往猶大重新建造耶路撒冷城牆 (尼 2)
6. 第二次回歸被猶大省長 (尼 5:14, 18; 8:9)

耶和華神應許的主動-被擄歸回

一、耶和華神的主動 (1:1-4)

1. 耶和華對祂百姓苦難中的應許(珥 1:15)

a. 是神的愛

- 在許許多多的先知書中，神在宣告以色列的刑罰中，總是應許復興的盼望

b. 餘數 (創 7:23; 摩 9:8, 11)

c. 是神的主動，也唯有神能使祂的應許實現 (詩 127:1)

2. 耶和華主動激動波斯王古列

a. 波斯王古列元年，波斯滅了巴比倫

b. 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 (箴 21:1)

c. 激動波斯王古列的心 可能緣由 (以賽亞 44:26-28; 45:1-7)

3. 外邦波斯王為神建造耶路撒冷殿宇

a. 耶和華囑咐外邦波斯王 (拉 1:2)

b. 凡作耶和華子民的，都可以回歸上猶大 (拉 1:3)

c. 所以人都甘心獻上禮物 (拉 1:4)

d. 古列王也將耶和華殿的器皿拿出來 (拉 1:7)

二、耶和華神百姓的主動回應 (1: 5-11)

1. 一切被神激動心的耶和華子民都起來歸回耶路撒冷 (拉 1:5)

2. 團隊事奉 -- 由猶大的首領帶隊歸回耶路撒冷建殿 (拉 1:8)

三、耶和華神百姓歡喜回歸 (2: 1-70)

1. 耶和華救贖的民歡喜快樂歸回 (賽 35:10)

- 賽 35:10 並且耶和華救贖的民必歸回，歌唱來到錫安；永樂必歸到他們的頭上；他們必得著歡喜快樂，憂愁嘆息盡都逃避。

2. 從被擄到之地回耶路撒冷和猶大，各歸本城

- a. 12 首領先列名：羅巴伯、耶書亞、尼希米、西萊雅、利來雅、末底改、必珊、米斯拔、比革瓦伊、利宏、巴拿 (拉 2:2; 尼 7:7)

3. 回歸成員

a. 百姓 (拉 2:3-25)

b. 祭司 (拉 2: 36-39)

c. 利未人 (拉 2: 40-42)

d. 歌唱的 (拉 2:41)

e. 守門的 (拉 2:42)

- f. 尼提寧 (就是殿役) (拉 2:43)
- g. 所羅門僕人的後裔 (拉 2:55)
- h. 不能指明他們的宗族譜系的 (拉 2:59)
- i. 歌唱的 (拉 2:65)